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消防署 函

機關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

聯絡人：吳霽禎

聯絡電話：(02)8195-9119轉9229

傳真電話：(02)8911-4725

電子信箱：wu851142@nfa.gov.tw

830031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129號

受文者：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消署預字第11304016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有效下載期限1個月。網址<https://edocdl.doc.nfa.gov.tw>) 識別碼：H4A4JEUE。

主旨：為建置消防設備人員法第10條所定消防設備人員資訊管理系統，提供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錄，惠請依附表填具資料，並於113年6月28日前函復本署憑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消防設備人員法第10條規定辦理。
- 二、本署依上開規定建置消防設備人員資訊管理系統，為建立各公會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管理者權限，爰請各級消防設備師及消防設備士公會填具附表一，各直轄市、縣(市)消防局提具附表二，於旨接揭期日前惠復，俾憑辦理管理者登錄管理、發給登入帳號及密碼，以便消防設備人員資訊管理系統執業執照資料之登錄、核對、轉移等相關事宜。
- 三、經審查核可後，將以電子郵件提供系統登入帳號及密碼，請注意帳號與密碼及消防設備人員個人資料之保護。

正本：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消防局、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桃園市消防設備師公會、新竹縣消防設備師公會、臺中市消防設備師公會、臺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中華民國消防設備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基隆市消防設備士

公會、社團法人臺北市消防設備士公會、新北市消防設備士公會、桃園市消防設備士公會、新竹縣消防設備士公會、臺中市消防設備士公會、彰化縣消防設備士公會、臺南市消防設備士公會、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屏東縣消防設備士公會、花蓮縣消防設備士公會

副本：

署長 蕭 煥 章

裝
訂
線
1-30401628

消防設備人員資訊管理系統公會資料建立

公會名稱	立案字號	地址	電子郵件	電話	成立日期	理事長	會員人數	是否加入全國聯合會	系統管理聯絡人	聯絡人電子郵件	聯絡人電話	備註

註：

- 一、請於收到帳號及密碼後，登入系統確認基本資料正確性及輸(匯)入所屬會員資料，且請定期登入系統維護資料，並注意帳號及密碼之資料保護，主管機關並將列為重點查核項目之一。
- 二、系統管理人請填寫實際操作系統進行公惠基本資料及會員資料維護更新者，以利主管機關聯繫。
- 三、若後續系統管理人有異動，請通知本組承辦人。
- 四、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詢問。〔承辦人：吳霈禎；電話(02)8195-9119分機9229〕。

消防設備人員資訊管理系統消防機關聯絡資訊

單位	承辦人	電話	電子郵件	轄內是否有消防設備師公會	轄內是否有消防設備士公會	備註

註：

- 一、請於收到帳號及密碼後，登入系統確認，並請妥善保管帳號及密碼及資料保護。
- 二、轄內公會若尚未成立，但已於籌備中，請詳填目前辦理狀況以利掌握。
- 三、若後續承辦人有異動，請通知本組承辦人。
- 四、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詢問。〔承辦人：吳霽禎；電話(02)8195-9119分機9229〕。